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1年8月23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在贵阳市新添大道南段298号金耀华庭贵州燃气大营坡办公区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申伟先生、曹建新先生、李庆先生、原红旗先生4名董事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洪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贵州燃气2021年半年度报告》、《贵州燃气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相关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利益构成损害。

表决情况：8 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贵州燃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中涉及公司为贵州燃气（集团）六盘水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贵州燃气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3 日